

我市累计接收社区矫正对象 10325 人

重新犯罪率低于全国平均水平

今达州

权威发布

区域新闻

12

2020年7月3日

星期五

2382258

主 编：杨 波

编 辑：韩春艳

“社区服刑人员朱某，因犯开设赌场罪被人民法院判处有期徒刑3年缓刑4年。在缓刑期间，依法接受社区矫正……”在渠县司法局社区矫正工作人员组织的一场社区服刑人员入矫宣告仪式中，朱某正在接受宣告。

误入歧途获缓刑 自暴自弃被警告

20多岁的朱某，从小在渠县农村长大，初中毕业后就踏入社会。2017年4月，受人蛊惑，与他在重庆一小镇合伙开设赌场，当年10月，因开设赌场罪被人民法院判处有期徒刑3年缓刑4年。缓刑期间，在渠县司法局司法所接受社区矫正。接受社区矫正之初，朱某表现较好。可随着时间推移，朱某认为自己受到家人和社会的歧视，情绪逐渐低落，开始消极接受社区矫正，甚至抵触。2018年，朱某因越界、未按时报到等原因被连续警告3次，离撤销缓刑收监执行仅一步之遥，朱某却出现心态浮躁，破罐子破摔的迹象。

真情感化真情帮 顺利矫正获新生

渠县司法局社区矫正工作人员并没有因为朱某的自暴自弃而放弃他，针对他的性格和特点，有针对性的为他制定了社区矫正工作方案，建立了由司法所工作人员、社区民警、村社区基层干部、

网格员、家庭成员组成的矫正小组，加强心理疏导和法律知识学习，同时发动家庭帮扶力量，帮助协调其兄弟、父子关系和夫妻关系，经过长期协调，朱某终于赢得了家人的谅解。他的亲戚也无偿转让鱼塘给其经营，乡政府在第一时间按政策给予了资金支持，朱某的生活出现了新的生机。2020年新冠肺炎疫情爆发期间，朱某在经济非常困难的情况下，通过渠县司法局社区矫正中心主动捐款2000元，受到了社会和群众的称赞。

接收社区矫正对象 10325 人

据社区矫正工作人员介绍，为了推进和规范社区矫正工作，保障刑事判决、刑事裁定和暂予监外执行决定的正确执行，提高教育矫正质量，促进社区矫正对象顺利融入社会，预防和减少犯罪是新时代深入推进全面依法治国，实现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实践。2020年7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社区矫正法》正式施行。

据统计，自2006年达州开展社区矫正工作以来，累计接收社区矫正对象10325人，成功解矫8827人，在矫1498人，重新犯罪率低于0.2%的全国平均水平，社区矫正工作多次受到司法部、省司法厅和市委表彰。

□特约记者 吴彤 本报记者 闫军



两蠢贼凌晨偷盗摩托车 打不开车锁一路推着走 留下划痕被警察逮住



本报讯 近日，渠县两男子盗取一摩托车，因打不开锁，只能一路推着车走，没曾想外锁一路擦挂地面留下痕迹，办案民警寻着划痕毫不费力找到摩托车，将二人抓获。

“警察同志，我花8000多元买的赛摩被盗了……”近日，渠县水上派出所接到群众报警称，自己停放在渠城滨河路某火锅店门口的一辆赛摩被偷。民警接警后立即到达现场查看发现，地面有一条十分明显的划痕，应该是摩托车外锁擦挂地面留下的。民警沿着划痕，毫不费力地找到了藏在楼梯口的被盗摩托车。

随后，民警调阅监控成功锁定嫌疑人张某、曾某（均为渠县东安镇人），并将二人抓获。据查，两人均是无业人员，张某和曾某在滨河路玩耍时，看见停放在滨河路的赛摩外观好看，想据为己有。6月23日凌晨零分10分，张某、曾某来到滨河路，见四下无人，就对该车下手。但由于摩托车被机械锁、外锁两把锁锁住，两人花了2个小时打开了机械锁，却打不开外锁，不甘心放弃的他们，只得用手动推车的方式盗走了这辆摩托车，不料却一路留下了痕迹。

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深挖中。

（张旭梅 张丽娟

本报记者 田乙斯 见习记者 唐子涵）

恒大青年城绿化带发现身亡男子 达川警方抓紧调查 其亲人悲痛欲绝

昨日傍晚6时12分，达川区南外派出所报警电话突然响起，“派出所吗？你们快点到恒大青年城来，这里的绿化带里躺着一名男子，一动不动……”报警的是一位防护栏安装工人。记者闻讯赶到事发居民小区时，达川区公安分局刑警正在勘察现场，发现男子已经身亡，派出所民警在现场维持秩序。



据一小区居民介绍，发现尸体的是防护栏安装工人。昨日下午6时许，工人们应客户要求，拉着烧好的防护栏来吊装，刚刚来到楼下绿化带，就发现里面躺着一个人，没穿上衣。“我们喊了几声，都没有回应，就觉得这个人可能受伤昏迷或出了意外，所以马上打电话报警。”

在现场号啕大哭的中年妇女自称是死者的大姑。她说，死者叫王某，今年21岁，在一处工地上做水电工，平时和二姑住在这栋楼10楼的一套居民房里。昨日凌晨1时许，已经3天未回家的王某给二姑发微信，叫给他留门不要反锁，他要回家。由于太晚了，二姑没有等他回来就先睡了。昨天早上，二姑起床后，看到王某卧室门和平时一样是关着的，以为

王某还在睡觉就出门办事了。

由于王某没有按时到工地上班，电话也不打通，工地负责人打电话询问其工友。工友多方辗转，直到中午才联系上王某二姑，二姑得知王某没去上班，开始四处寻找。打开王某卧室，大家看见其床上十分凌乱，手机还在充电，窗户是开着的，却不见王某。大家找了四五个小时，没有一点消息。直到听小区的人说楼下发现一具尸体，大姑二姑才赶忙下楼一看，果然是侄儿王某，二人顿时悲痛欲绝瘫倒在地。

记者注意到，王某躺在绿化带的位置就是其卧室窗户的下方。目前，王某的真正死因警方正在调查中。

□本报记者 程序

涂改生产日期被罚5万拒不履行 法院强制执行当场缴纳2.5万

本报讯 近日，万源一食品批发商因为涂改食品生产日期被法5万元却拒不履行，万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申请渠县人民法院强制执行，当场缴纳了2.5万元的罚款，下欠的2.5万元罚款也明确了缴纳时限。

记者了解到，2018年6月5日，万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接到群众举报，称万源市食品批发商伍某将回收的过期食品涂改生产日期后重新投放市场销售，并提供了违法事实视频材料。次日，执法人员进入伍某经营场所检查，现场发现一箱菠萝啤外包装上的生产日期疑似有涂改的痕迹。后经达州市司法鉴定中心鉴定，该箱菠萝啤外包装上的生产日期确系人为涂改。2019年3月18日，万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据《食品安全法》相关规定做出了没收涉案物品和罚款5万元的处罚决定。后经多次催缴当事人拒不履行，2019年11月6日，万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申请法院强制执行。

今年6月下旬，按照法定程序，万源市人民法院执行局、万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案人员和伍某在万源市人民法院就执行事宜予以协商，伍某当场缴纳了2.5万元的罚款，下欠的2.5万元罚款明确缴纳时限。

（本报记者 向也）

了解更多达州本土资讯，请扫描二维码，关注达州晚报客户端——云达州APP。



安卓系统



苹果系统